

游泳池入場及收費標準

開放
時間

週一至週五：下午04：00至晚上09：00

週六及週日：上午08：00至晚上08：00

國定假日
休池

入場及收費 憑游泳券入場，入場券於泳池櫃檯販售

- 1.員工、眷屬及退休員工：30元(3歲以下兒童免費)。
- 2.外包員工、志工及敦親睦鄰里民(福聯里、福瑞里、福林里、福恩里、永安里及福中里)：60元(3歲以下兒童免費)。
- 3.其他社區里民：90元(3歲以下兒童免費)。
- 4.現職、外包、志工及退休員工請持職員證、志工證及退休員工證供識別購票入場，員工眷屬及敦親睦鄰里民請持游泳證購票入場。
- 5.眷屬游泳證請由員工代為申請，申請表格置放於本院員工入口網/網路文件夾/公用表單/總務室/事務組，請自行下載使用，即日起於上班時間洽本室申辦。

總務室 關心您



臺中榮民總醫院

員工健身中心使用規定

- 一、開放時間：週一-五 09:00-20:30、週六-日 09:00-17:00。
- 二、使用本中心應隨時保持場地清潔、衛生，嚴禁賭博、睡覺、吸煙、喝酒、嚼食檳榔、口香糖及攜帶食物、飲料、寵物進入。
- 三、使用者必須穿著適當運動服、運動鞋，並請攜帶毛巾，禁止赤腳、穿著拖鞋、涼鞋等不適當服裝或上半身打赤膊者。
- 四、本中心為強身、訓練特別場所，設備為健身器材及測量儀器等，請按正常程序使用各項器材，避免撞擊聲響，共同維護現場安全及設備，正確方法小心使用，不當使用致器材損害，由使用者自行負責應照價賠償（若使用前已發現器材損壞，請立即告知管理人員，以釐清責任）。
- 五、運動前請先暖身以維護健康，健康狀況不佳者、心臟病、高血壓、氣喘病、傳染性疾病以及飲酒後，禁止使用本區設施，如於健身房內受傷，恕不負任何責任。
- 六、請尊重其他使用者，隨時準備將器材分享給其他的運動同好使用，切勿喧嘩、高談闊論或干擾他人之行為，如個人在運動中所發聲、喊叫行為，以不影響他人為前提。
- 七、使用者請勿攜帶貴重物品，若有遺失情事發生，恕不負保管責任。
- 八、置有個人專用置物櫃，免費提供員工使用，請依操作步驟設定置物櫃密碼，離開後請清空置物櫃留給其他人使用，另使用置物櫃勿置放貴重物品，若有遺失情事發生，本中心不負保管責任。
- 九、愛惜使用本中心之各種設備和健身器材，於使用或活動完畢後，應隨手關閉冷氣、電燈，以節約能源，另不使用的設備請隨手拔除插頭，如違反規定，不服從管理人員勸導者，得停止使用，並報請管理單位陳報議處。
- 十、使用健身房後，其他物品應於離去時攜走，未經同意留置之物品視同廢棄物，將由清潔人員清除。

